

##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2019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9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根据根据公司财务状况，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公司预计2019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本文中币种均为人民币），具体如下：

#### 一、资金来源及投资及额度

预计2019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本文中币种均为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 二、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保本型理财产品，产品发行主体应当为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 三、投资期限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 四、实施方式

上述投资理财事项在额度范围内，提请授权公司总裁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对外公告。

##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要求披露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

## 六、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结合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总监进行审核后提交公司总裁审批。

2、提请授权公司总裁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4、公司监事会将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 七、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